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QX-2023(023)

## 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谦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26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47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 75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76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10层1004室01办公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2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GX-2023(023)

项目名称：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00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br>(单位) | 技术规格、参<br>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br>(元) | 最高限价<br>(元) |
|-----|--------------|---------|------------|----------------|-------------|-------------|
| 1-1 | 其他业务用房<br>施工 | 4000000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4000000.00  | 40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0)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3)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号）；
- (1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5) 《咸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咸财采购〔2022〕11号；
- (1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 (17) 其他需遵循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出具身份证明；

(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项目；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不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只需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承诺书；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2年8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缴纳至少一个月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资料（任意税种）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税务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2年8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开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8)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供应商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人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承包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11) 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供应商基本信息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企业提供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04日 至2023年12月08日 ，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 1 号楼 10 层 1004 室 01 办公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2月25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10层1004室02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1号楼10层1004室02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于工作日内工作时间携带有效期内的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到上述规定地点获取招标文件。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地址：咸阳市秦都区玉泉西路环保大厦

联系方式：029-3203658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恒谦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沣西国际大厦 1 号楼 10 层 1004 室

联系方式：029-3801690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梁工、马工

电话：029-38016903

陕西恒谦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采购人        | 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陕西恒谦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
| 4  | 项目编号       | HQX-2023(023)                                                                                                                                                                                                                |
| 5  | 采购预算       | 4000000.00 元；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100%。                                                                                                                                                                                                                   |
| 8  | 工期         | 90 日历天。                                                                                                                                                                                                                      |
| 9  | 招标范围       | 招标范围为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 10 | 建设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1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
| 12 | 保证金缴纳方式及金额 | 根据咸阳市财政局颁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咸财采购【2022】11 号文，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3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4 | 投标有效期      | 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 15 | 样式、装订      | 1、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投标文件电子版（U盘）二份（电子版包含：1、WORD版、2.所使用的计价软件格式的供应商报价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br>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投标文件建议双面打印，制作目录，目录应与内容对应，页码连续。统一装订、标记页码。<br>因字迹不清、表达不准或不按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    |                |                                                                                                                                                                                                               |
|----|----------------|---------------------------------------------------------------------------------------------------------------------------------------------------------------------------------------------------------------|
|    |                | 正本/副本                                                                                                                                                                                                         |
| 16 | 封套标识           | <p>_____（项目名称）</p> <p>项目编号：</p> <p>投标文件</p> <p>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递交截止时间）</p> <p>注：封口处均应粘贴加盖单位章的密封条。</p>                                              |
| 17 |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详见供应商须知“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
| 18 | 答 疑            | 详见供应商须知“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
| 19 | 质疑提出与答复        | 详见供应商须知“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
| 20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同招标公告                                                                                                                                                                                                         |
| 21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同招标公告                                                                                                                                                                                                         |
| 22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评标委员会共计 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人。                                                                                                                                                                    |
| 23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input type="checkbox"/> 是<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                                                                                                                            |
| 24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p>详见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p> <p>注：以上为必备资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证明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有一项不合格或缺少一项按不合格标处理。（开标现场须携带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人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使用投标文件中给定的格式）。</p> |
| 25 | 所属行业           |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

|    |           |                                                                                                                                                                                                                                                                                                                |
|----|-----------|----------------------------------------------------------------------------------------------------------------------------------------------------------------------------------------------------------------------------------------------------------------------------------------------------------------|
| 26 | 中标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一致。<br>公示期限：1 个工作日。                                                                                                                                                                                                                                                                              |
| 27 | 踏勘        | 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
| 28 | 保密        | 各供应商需明确承诺对本项目所提供的相关资料保密，不得泄露或挪作他用，一经发现，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
| 29 | 免责        |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成果或成果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专利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
| 30 | 备选方案      |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
| 31 | 招标代理费     | <p>（1）中标人依据中标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考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 1980 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p> <p>（2）中标人在取得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如下：</p> <p>户 名：陕西恒谦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营业部</p> <p>账 号：61050163530800000695</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缴纳。</p> |

## 供应商须知

### 一、名词解释

- (一) 采 购 人：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 (二)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谦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三) 供 应 商：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本项目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编写。

#### (一) 招标文件组成

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招标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合同主要条款；
- 4、投标文件格式；
- 5、商务要求；
- 6、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二)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采购人如果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 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及答复

1、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者质疑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七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

4、供应商在收到答复后，应在两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 （五）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三、投标要求

#### （一）投标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提交相应资料。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 （三）限制投标要求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承包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四）答疑会或现场考察:不组织。

#### （五）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六）非法人单位投标

非法人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负责人或者自然人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所有格式中参照法人格式执行。

###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供应商投标时应如实提供所需要的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材料应标，将取

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要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的证明文件与事实不符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3）《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附件。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附件。

（5）“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名单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 五、投标报价要求

（1）工程计价方式：见后附编制说明。

（2）供应商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费、其他项目费用、利润、规费、管理费、税金和供应商必须的其他费用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全部费用。

（3）供应商须对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工程量清单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上逐项标明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漏项或者有选择的报价供应商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4）供应商可先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施工现场地理位置、环境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

供应商负责。在施工期间，要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不得以协调不力而影响工程进度，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加以考虑。

(5) 凡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投标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对待。

(6)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7)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恶意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8) 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 六、投标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七、投标文件的编写原则和要求

### (一) 真实性原则

- 1、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2、供应商在政府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其投标资格，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二) 语言文字

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 (三) 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 (四) 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任何

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五）分包

不允许

#### （六）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的电子版应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但需要盖章的地方需加盖供应商鲜章。

### 八、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和装订

（一）供应商应以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投标文件电子版（U 盘）二份（电子版包含：1、WORD 版、2. 所使用的计价软件格式的供应商报价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

（二）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记页码。因字迹不清、表达不准或不按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三）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的指定地方按要求签名盖章，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需加盖法定代表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四）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五）投标文件的打印应清楚工整，统一采用 A4 纸编制（如部分附表需要用其他规格的复印纸编写，则应按 A4 复印纸折叠），投标文件应牢固装订成册并有目录及对应页码，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投标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六）投标文件电子版采用 U 盘存储，U 盘表面应具有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标识。未按规定制作电子版文件或电子版文件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读取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九、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 （一）投标文件密封

#### 1、密封包装方式

（1）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密封，电子版附正本标袋中。

（2）所有副本一起密封。

2、外层包装应密封完好，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表面应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密封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递交并办理签收手续，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文件后记载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及密封情况，签收保存。

2、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3、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4、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投标文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5、投标文件递送后，在投标截止期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7、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十、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二）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三）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照流标处理。

（四）由监标人查验各供应商授权代表有关证件，请各供应商代表将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证明或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递交监标人处审查，并由监标人宣布检查结果。

（五）投标文件拆封前，由监标人及供应商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以确认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是否与递交时一致，没有被提前启封等异常情况。

（六）对投标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文件，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宣布开标一览表的所有内容，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标人签字确认。

（七）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八）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十一、供应商资格审查

（一）开标会议现场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供应商以下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出具身份证明；                                 | 合法有效 |
| 2  |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 合法有效 |
| 3  |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项目；                                                                | 合法有效 |
| 4  | 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不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只需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符合要求 |

|    |                                                                                                                                                                                                                                                 |      |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承诺书;                                                                                                                                                                                                            | 符合要求 |
| 6  |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 2022 年 8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缴纳至少一个月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资料(任意税种)复印件加盖公章;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税务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 符合要求 |
| 7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 2022 年 8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开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 符合要求 |
| 8  |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符合要求 |
| 9  | 供应商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 被授权人参加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 符合要求 |
| 10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承包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包的投标;                                                                                                                                                                                               | 符合要求 |
| 11 | 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符合要求 |
| 12 | 供应商基本信息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符合要求 |
| 13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符合要求 |
| 14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企业提供声明函。                                                                                                                                                                                                                           | 符合要求 |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证明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有一项不合格或缺少一项按不合格标处理。（开标现场须携带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人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使用投标文件中给定的格式）。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三）在资格审查中出现下列情形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2、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信用信息查询时供应商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之一的。

（四）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人员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无效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原因，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五）资格审查后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十二、评标

### （一）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共计 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人。

2、评委会成员到位后，推选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标组长，并由评标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3、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4、评标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客观择优的原则，进行评审。

5、开标后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二)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
| 1  | 投标文件的单位名称   | 投标文件中的单位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一致。                    |
| 2  | 投标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 | 正、副本、电子版数量及投标文件装订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3  | 投标文件有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数据、资料必须齐全、有效。 |
| 4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 90 日历天。                         |
| 5  |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构成未有重大缺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             |
| 6  | 工期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7  | 质量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8  | 投标文件报价      | 内容无重大缺漏项，报价唯一，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                    |
| 9  | 其他          | 无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

说明：以上各项有1项不合格，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评审不予通过，符合性审查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无效供应商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原因。

##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为准；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文件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3）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投标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修正后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四）比较与评价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

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 条款内容                 |                    | 编列内容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投标总报价评分标准<br>(35 分)  | 投标总报价得分<br>(35 分)  | <p>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为无效投标。</p> <p>投标总报价满分为 35 分。</p> <p><b>评标基准价：</b>当投标家数<math>\geq 5</math>家时，取掉一个最高投标报价，取掉一个最低投标报价，以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投标家数<math>&lt; 5</math>家时，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p> <p><b>投标总报价得分：</b>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投标报价每增加 1%扣 0.5 分，每减少 1%扣 0.25 分，扣完为止。</p> <p>扣除分合计值超过投标报价得分值时，不再扣分。</p>        |
| 主要清单报价评分标准<br>(10 分) | 主要清单报价得分<br>(10 分) | <p><b>计算评标基准价：</b>当投标家数<math>\geq 5</math>家时，主要清单报价取掉一个最高值，取掉一个最低值，以每项有效的主要清单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投标家数<math>&lt; 5</math>家时，以所有主要清单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抽取项为 10 项，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p> <p><b>主要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报价得分：</b></p> <p>当同一分部分项综合单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 1.0 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05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025 分，增减不足 1%时，按插值法计算，扣</p> |

|                     |                         |                                                                                                                                                                                                       |
|---------------------|-------------------------|-------------------------------------------------------------------------------------------------------------------------------------------------------------------------------------------------------|
|                     |                         | 完为止。<br>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报价得分为：各评分项分部分项得分的汇总。                                                                                                                                                           |
| 措施项目费报价评分标准<br>(5分) | 措施项目费<br>报价得分<br>(5分)   | <b>计算评标基准价：</b> 当投标家数 $\geq 5$ 家时，措施项目费取掉一个最高值，取掉一个最低值，以有效的措施项目费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投标家数 $< 5$ 家时，以所有措施项目费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br><b>措施项目费报价得分：</b> 措施项目费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5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其报价每增减1%扣0.01分，增减不足1%时，按插值法计算，扣完为止。 |
| 施工组织设计<br>(43分)     | 项目经理部的组成与<br>职责 (5分)    | 按描述是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3)分，优秀[3-5]分。                                                                                                                                                                |
|                     | 施工进度计划与措施<br>(5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3)分，优秀[3-5]分。                                                                                                                                                             |
|                     |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br>(8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5)分，优秀[5-8]分。                                                                                                                                                             |
|                     |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br>(5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3)分，优秀[3-5]分。                                                                                                                                                             |
|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br>(4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2)分，优秀[2-4]分。                                                                                                                                                             |
|                     |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br>体系与措施 (4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2)分，优秀[2-4]分。                                                                                                                                                             |
|                     | 主要材料、构配件计<br>划 (4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2)分，优秀[2-4]分。                                                                                                                                                             |
|                     | 主要机械设备供应计<br>划 (4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2)分，优秀[2-4]分。                                                                                                                                                             |

|        |                 |                                                                                 |
|--------|-----------------|---------------------------------------------------------------------------------|
|        | 劳动力安排<br>(4 分)  | 按描述是否科学、合理、完善进行评分，评分区间为良好[0-2)分，优秀[2-4]分。                                       |
| 质量保修承诺 | 质量保修承诺<br>(5 分) | 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实质性质量保修承诺，内容基本完善，基本合理[0-3)分；质量保修承诺内容十分完善，非常合理得[3-5]分。       |
| 类似项目业绩 | 类似项目业绩<br>(2 分) |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企业承接过承担过 1 个类似项目业绩得 1 分，每增加 1 个类似业绩加 1 分，最高得 2 分。 |

注：1) 业绩证明材料以加盖公章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为准，应真实完整，否则不得分；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分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5)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 (五)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确定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十三、确定中标人

(一)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

评标报告确定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采购代理机构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颁发“中标通知书”。

#### 十四、质疑与投诉

（一）供应商的质疑或投诉，可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单位与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二）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在各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四）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五）供应商的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的格式与要求书面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六）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七）接收质疑和投诉的联系人：杨工，联系电话：029-38016903。

#### 十五、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二）定标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供应商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

#### 十六、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十七、中标合同的履约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

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十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十九、招标失败

（一）在招标采购中，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招标失败：

- 1、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 3 家；
- 2、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后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招标失败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报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 二十、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一）相关政策

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二）业务流程

选择中标项目→提交意向书→政采合同签约→银行授信放款。

（三）办理平台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综合单价\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注册证书号：\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文本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此处略。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发生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工程所在地的标准规范。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现行《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标准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_。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在开工前 3 天内\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贰套\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本工程的全部施工图纸\_\_\_。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专项施工方案、满足竣工需求的所有应由承包人提供的施工文件、资料\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开工后 7 天内\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3 份\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书面形式\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收到承包人报送文件之日起 7 天内\_\_\_。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_\_\_。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3\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施工现场项目部\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施工现场监理项目部\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监理资料员或总监理工程师\_\_\_。

## 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_。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承包人\_\_\_承担。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的第三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的第三方。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 2. 发包人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施工全过程内、外部关系协调，处理往来文件，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和造价进行监督管理。对工程现场变更签证、工程进度款进行签字确认等。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7日内。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执行。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执行。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按发包人要求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提交竣工验收报告时。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除提供纸质文件外，还应提供相关信息电子文件及影像文件。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承包人应当对在施工现场或者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相关的其他工作的独立承包人履行管理、协调、配合、照管和服务义务。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不得少于 22 天，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缴纳  
违约金 5000 元。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天处以 500 元罚款。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 0.5 万元。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 0.5 万元。

### 3.3 承包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开工日前5日内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必须与投标文件一致）。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 5000  
元/人。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外出 3 天以上必须取得总监和发包人的许可。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 5000 元/人 。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 500 元。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  。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  。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  。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职    务：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1) 对发包人或设计单位的建议权；
- (2) 对承包人的施工进度、质量安全、造价的监督权；
- (3) 处于独立地位的协调权。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承包人应在检查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人检查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   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          。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          。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按照文明工地标准  。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一次性付清安全文明施工费  。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  。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开工前 7 天  。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开工前办理各项行政审批和许可手续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

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每日支付违约金为 500 元/天，若影响到发包人使用时应另外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最高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5%。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24 小时内降雨量大于 50mm 的暴雨；
- (2) 风速达到 8 级的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大于 3 天；
- (4) 日气温低于 -20℃ 的严寒大于 3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日降雪量 10mm 及以上；
- (6) 其他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_。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现行国家、省、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执行。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委托有资格能力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试验和检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    。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    。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7 天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7 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无。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1。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    。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3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 本工程施工图纸发生变更，需设计单位下达变更通知、经发包人认可的由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变更指令、发包人指定材料认质认价单以及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现场签证均按变更对待。如承包人变更施工方法，而引起费用增加时，其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

(2) 新增变更项目发生时，工程量以实际签证量为准。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相应项目合同已确认的综合单价办理结算；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只调整相应的主材费，主材单价按投标文件主材价格计算，若投标文件中无相同主材单价时，则执行经发包人认质认价程序确认的价格，差价只计取规费和税金，在类似工程价格的基础上组成新单价，按新的单价办理结算；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工程变更的价格，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和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按确认的结算单价办理结算。

(3) 工程施工过程中，若发现清单中的工程量与实际不符，或发生项目以内的设计变更，工程量按实计算，执行原投标确定的综合单价；若发现清单中的工程量有重复计量，应将投标时重复计量部分所含内容全部扣除。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因甲方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洽商文件、发包人认质认价单等建设单位签认文件应依照招标文件、答疑纪要要求进行调整。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40%作为预付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施工进度经监理和采购人确认达到 70%时，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7天。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7天。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14天。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执行通用条款并按500元/天支付违约金。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执行通用条款并按合同价的500元/天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5%。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本次招标所含工程内容完工后的上级部门和专业部门验收手续及一切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在10日内退场。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_。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_。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_。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 \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无。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_。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承包人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时起 24 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开展保修工作。承包人不能在约定期限内派人到达现场开展保修工作的，或发包人无法与承包人委托的保修负责人取得联系的，在 24 小时后由发包人委托他人维修，维修费用由承包方全部承担。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7) 其他：  /  。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担因违约行为导致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损失。工期延误的按 500 元/天处罚；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按相关验收规定执行，并按签约合同价的 2% 处罚执行。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损失。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根据相关规定双方协商处理。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是。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3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

## 20. 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是。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三名。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争议发生后14天内。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5\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2\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2\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2\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2\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12\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HQX-2023(023)

正本/副本

# 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 投 标 文 件

供 应 商：\_\_\_\_\_（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参考格式，可自行调整)

一、投标函.....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 页码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页码

四、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五、商务偏离表..... 页码

六、施工组织设计..... 页码

七、质量保修承诺..... 页码

八、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页码

九、拟派往人员汇总表..... 页码

十、供应商承诺书..... 页码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页码

##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踏勘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价格承包本工程，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中，包括措施项目费：

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_日历天内竣工，工程质量达到\_\_\_\_\_，我方项目经理为：\_\_\_\_\_，其他项目部组成人员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所报名单组建。

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_\_\_\_\_日历天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 我方承诺：

1. 如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合同主要条款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我方全部义务，承担违约责任。

2. 如我方未中标，我方不要求你方承担我方任何投标费用，也不要求退回投标文件。

3. 如我方对招标结果有异议，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相关规定向本项目的招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在此期间不采取其他方式干扰开标程序的正常进行和行政部门的监督。

4. 如我方有以下行为，你方有权没收我方所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或追究担保责任，并要求我方承担由此给你方及相关第三方带来的超出投标保证金金额的经济损失：

(1) 放弃中标，或者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2) 不接受按照投标函和招标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签订合同；

(3) 不按照投标文件或投标申请文件中的填写的名单组建项目部；

- (4) 投标文件或投标申请文件弄虚作假；  
(5) 参与围标、串标活动等违法违规活动。

5. 我方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_\_\_\_\_。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对招投标双方具有约束力。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 序 号 | 名 称            | 单 位 | 投标指标（或标准等级）  | 备 注 |
|-----|----------------|-----|--------------|-----|
| 一   | 投标总报价<br>（人民币） | 元   | 大写：<br>小写：   |     |
|     | 措施费            | 元   |              |     |
|     | 安全文明措<br>施费    | 元   |              |     |
| 二   | 工 期            | 日历天 |              |     |
| 三   | 质 量            | 标准  |              |     |
| 四   | 拟派项目经<br>理     |     | 姓名：<br>注册证号： |     |

供应商（公章）：\_\_\_\_\_（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三、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投 标 总 价

投标总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措施项目费（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安全文明施工费（小写）：\_\_\_\_\_

（大写）：\_\_\_\_\_

质 量：\_\_\_\_\_

工 期：\_\_\_\_\_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_\_\_\_\_（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格应使用计价软件生成，主要包括：**

- (1) 工程项目总造价表
- (2) 单项工程造价汇总表
- (3) 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
- (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5)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 (6)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 (7)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
- (8) 暂估价材料、设备明细表（如招标工程量清单有此内容）
- (9) 甲供材料、设备数量及单价明细表（如招标工程量清单有此内容）
- (10) 计日工计价表（如招标工程量清单有此内容）
- (11)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如招标工程量清单有此内容）
- (12) 其他需要表格：

**其中：工程项目总造价表、单项工程造价汇总表中需体现总造价、分部分项工程项目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等内容。**

## 四、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出具身份证明；

(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项目；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不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只需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承诺书；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2年8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缴纳至少一个月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资料（任意税种）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税务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2年8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开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8)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供应商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人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承包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11) 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供应商基本信息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

（1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企业提供声明函。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证明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有一项不合格或缺少一项按不合格标处理。（开标现场须携带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人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法定代表人 |     |
| 邮政编码       |                    |    |      | 企业类型  |     |
| 上年营业收入     |                    |    |      | 员工总人数 |     |
| 营业<br>执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br>号码)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发证机关               |    | 发证日期 |       |     |
|            | 营业范围（主营）           |    |      |       |     |
|            | 营业范围（兼营）           |    |      |       |     |
|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                    |    |      |       |     |
| 资产总额（万元）   |                    |    |      |       |     |
| 资质名称       |                    | 等级 | 发证机关 |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说明：

1、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上年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要与财务报表中的数据一致。

2、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和“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查询截图。

后附文件为给定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附件 1

1.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表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职务   |  |
| 职称         |                                                      | 学历   |      | 身份证号 |  |
| 注册建造师专业等级  |                                                      |      |      | 证书号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      |      |      |  |
| 毕业<br>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主要业绩情况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项目规模 | 完成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附项目经理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如有）等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提供所有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2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  
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  
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_\_\_\_\_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  
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3

## 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4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国徽面、人像面）

（注：仅限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时使用）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供应商地址）之\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授权\_\_\_\_（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所在部门：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br>（国徽面、人像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br>（国徽面、人像面） |
|------------------------------|----------------------------|

（注：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仅限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时使用。）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6

##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 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 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单位控股。

二、我单位\_\_\_\_\_（是或否）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格式自拟)

## 附件 8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 附件 9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供应商若不是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函，但应满足签字或盖章要求。**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备注：供应商若不是监狱企业，可不提供证明，但应满足盖章或签字要求。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五、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须提供空白表。
-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公章）：\_\_\_\_\_（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六、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定）

## 七、质量保修承诺

（格式自定）

八、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招标人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按照供应商业绩汇总表的顺序后附证明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 九、拟派往人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性别 | 职称 | 学 历 | 专业 | 证书编号 |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附上主要人员的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如有）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公章）：\_\_\_\_\_（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十、供应商承诺书

###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设备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公章）：\_\_\_\_\_（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 一、工程范围

工程范围包括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工期

90 日历天。

###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40%作为预付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施工进度经监理和采购人确认达到 70%时，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 四、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

### 五、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 六、工程建设标准

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采购工程须达到与本工程有关的国家、省、市现行相关规范、规程、标准。

##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电子版)